



201819123290

广东中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B201209-11
委 托 单 位:	佛山市南海雄业铝型材有限公司
单 位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谢边工业区
检 测 类 型:	委托检测（废水）
编 制 日 期: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广东中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 CMA 标识均视为无效。
2. 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检测责任；采样检测数据仅对当次采样检测负责。
3.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4. 对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通知本公司，否则视为认可该报告。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 99 号力合科技产业中心 10 栋研发车间 1004、1005、1006 研发车间

电话：0757-86687633

邮编： 528200

一、检测目的

受佛山市南海雄业铝型材有限公司委托,按该单位要求对该单位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水进行检测,为了解其排放状况提供参考依据。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点位名称/编号	频次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铝(总铝)	生产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1★(WS-00044-1)	3 次/天 1 天	2020-12-09	2020-12-09 ~ 2020-12-11
	镍(总镍)	车间预处理采样口/2★(WS-00044(1))			2020-12-10 ~ 2020-12-11

三、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检出限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检出限见表 3-1。

表 3-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PHSJ-3F 实验室 pH 计	0.01 (pH)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FR224CN 电子天平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N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N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N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镍(总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1912-1989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5mg/L

续表 3-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铝 (总铝)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间接火焰原子吸收法 (B) 3.4.2.2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1mg/L

四、检测结果

(一) 采样期间工况

采样期间, 佛山市南海雄业铝型材有限公司设备正常生产, 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生产工况达到 75%以上。

(二) 废水检测结果

1、样品状态见表 4-1。

表 4-1 样品状态一览表

采样日期	样品名称	样品状态
2020-12-09	车间预处理采样口废水	无色、无味、无油膜液体
	处理后生产废水	无色、无味、无油膜液体

2、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4-2。

表 4-2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除外)

处理设施	点位名称/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或范围	
集水池+调节池+反应池+沉淀池+清水池	生产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1★ (WS-00044-1)	pH 值	8.07	8.05	8.01	8.01~8.07	6~9
		化学需氧量	16	14	16	15	80
		氨氮	0.843	0.845	0.799	0.829	15
		总氮	4.65	4.71	4.60	4.65	20
		悬浮物	13	11	13	12	30
		总磷	0.14	0.15	0.12	0.14	1.0
		石油类	0.12	0.29	0.20	0.20	2.0
预处理池	车间预处理采样口/2★ (WS-00044 (1))	铝 (总铝)	0.3	0.2	0.2	0.2	2.0
		镍 (总镍)	0.07	0.07	0.06	0.07	0.5
采样期间 气象条件	晴, 气温: 17℃						
执行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 表 1 现有项目珠三角排放限值。						
备注	点位见图 5-1。						

五、点位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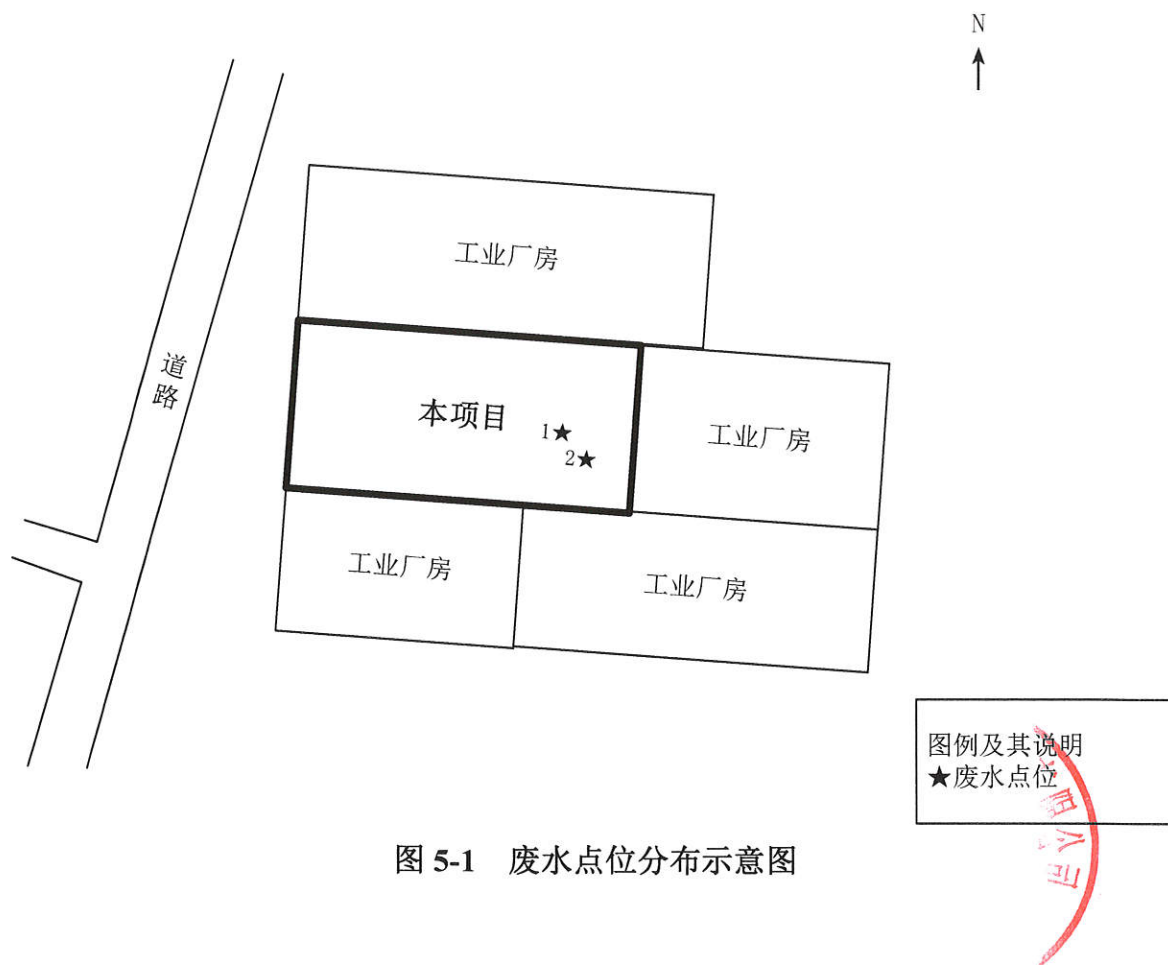


图 5-1 废水点位分布示意图

编制: 陈晴 陈晴

审核: 赵云欣 赵云欣

签发: 陈永锐 陈永锐

签发日期: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本报告结束”